

中航电测仪器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
（白永秀）

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：

报告期内,作为中航电测仪器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的独立董事,本人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公司《独立董事工作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,尽职尽责、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和义务,积极参加董事会,对聘任高管、关联交易等方面发表了独立意见。同时,能够从全体股东利益的角度对涉及公司战略、经营、人才、激励等重大问题提出有益的意见和建议,对公司治理机制的完善起到了良好的推动作用。

一、报告期内工作情况回顾

在 2016 年度任期内,本人共参与了 4 次董事会,具体参加董事会会议的情况如下:

报告期内董事会召开次数			4			
姓 名	职 务	应出席会议次数	亲自出席会议次数	委托出席会议次数	缺席会议次数	是否连续两次未出席会议
白永秀	独立董事	4	4	0	0	否

2016 年度任期内,本人对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及事项未提出异议,均投出赞成票,没有反对、弃权的情形。

二、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情况

报告期内,本人对以下议案或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:

(一) 2016年3月22日,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的关于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、201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、2015年度公司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、2015年度公司对外担保情况、2016年度公司关联交易、公

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和聘请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等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。

(二) 2016年8月25日, 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公司2016年半年度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、2016年半年度对外担保情况、2016年半年度关联交易事项和201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等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。

三、对公司进行现场检查的情况

2016年度任期内, 本人对公司进行了多次现场考察, 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、内部控制和公司治理, 与公司其他董事、高管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, 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等情况; 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, 对公司经营管理及绩效考核等提出相关建议, 忠实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。

四、专业委员会履职情况及所做的其他工作和建议

(一) 作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, 主持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日常工作, 对公司2016年度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审核, 认为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2016年度的薪酬符合相关制度规定, 体现了公司经营业绩与个人绩效相统一的原则, 同时对公司绩效考核和评价标准提出建议, 进一步提高公司在绩效考核方面的科学性。

(二) 本人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, 积极履行职责, 并对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审查, 确保选举工作顺利完成, 同时及时了解公司人才需求, 积极为公司人才选拔建言献策。

五、其他工作情况

(一) 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;

(二) 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;

(三) 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。

2016 年度任期内，本人客观公正、诚信尽责、不断学习，作为独立董事为促进公司健康发展、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履行了应尽的责任。

在新的一年，本人将加强与公司董事、监事以及高管人员的沟通，深入了解公司科研生产经营状况，为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、有效性做出更大贡献。

在此，感谢公司董事会、管理层在我履行职责过程中给予的有效配合和支持，谢谢！

独立董事：白永秀

二〇一七年三月十三日